宣汉县农业农村局

关于招聘编外农民合作社县级辅导员的公告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编外农民合作社县级辅导员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岗位、人数和聘用期限**

1.县级农民合作社辅导员2名（其中全职会计1名）。

2.聘用期限1年。

**二、招聘条件**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，品行端正，作风正派；身体健康，能适应农村工作，服从工作调动安排；热爱工作，责任心、服务意识和协调能力较强；具有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应聘会计岗位一职须为会计类专业，年龄在35岁以下；体检合格，身体健康，无重大疾病或传染病，具有正常履职的身体条件。

（二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优先录用

具有法律、文秘、经济管理、会计等相关专业，应届大学毕业生或具有丰富基层工作经验的。

（三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

在编在岗工作人员；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人员；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有违法、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人员；未解除党纪、政纪处分的人员；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；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；有其他不适宜报考的人员。

**三、报名事项**

1.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22年3月7日。

2.报名方式：应聘人员本人携带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其他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两张2寸近期免冠红底证件照到县农经站现场报名并填报名表一式两份。

3.资格审查：经县农业农村局初步核验，符合条件的报考人员接到通知后方可参加下一步招聘程序。

**四、招聘方式**

本次聘用农民合作社辅导员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实施，采用考察考核的方式进行。考察考核小组由3-5人组成。程序：报名—考核—体检—签订聘用合同。

**五、考核时间**

考核时间。2022年3月9日上午9:30-11:30。

**六、聘用人员管理**

由县农经站、县农联制定农民合作社辅导员职能职责和考核管理办法，并和应聘人员办理相关聘用手续。试用期为2个月，试用期满，考核不合格的，将予以解聘。聘用人员应在规定时间到单位报到，因自身原因放弃或拒不报到的，取消其聘用资格。

**七、薪资待遇及来源**

1.辅导员试用期工资为每月3000元，正式聘用后每月3500元（含社会保险在内）。

2.会计岗位试用期工资每月3500元，正式聘用后每月4000元（含社会保险在内）。

3.经费来源: 2021年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资金。

**八、其他事项**

1.报考人员在本次招聘过程中如有疑问，可通过电话咨询。联系人：王老师，0818-5223943，13668389959

2.考核入围后需经体检合格方能办理入职手续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理。

3.应聘人员应完整、仔细阅读本公告后，方可报名。因未完整、仔细阅读本公告相关规定而影响应聘的，由其本人自行负责。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招聘公告规定及提供虚假信息（含审核期间提供的证明材料等），立即取消聘用资格或解除聘用关系。

4、本公告仅适用于本次招聘工作，未尽事宜由本单位负责解释。

附件：宣汉县聘用县级农民合作社辅导员报名表

 宣汉县农业农村局

 2022年3月1日

宣汉县聘用县级农民合作社辅导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**2寸免冠照片** |
| 文化程度 |  | 政治面貌 |  | 籍 贯 |  |
| 户籍地址 |  |
| 毕业院校、专业及时间 |  |
| 现服务处所 |  | 职务或职称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个人简历和工作经历 |  |
| 现场报名审核意见 | 签字（盖章）:年 月 日 |
| 县农业农村局审核意见 | 签字： 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 |